台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圖書館週活動

「喜閱南寧」文創獎實施辦法

一、活動宗旨:提供本校學生專屬的文藝創作舞台,藉以鼓舞學生文藝興趣,激發學生創作潛能, 並整合各類領域教師之力量,提昇學生之「文創競爭力」,使本校文藝風氣更臻勝 境,特舉辦校內文創比賽。

二、活動目的:1.鼓勵校園創作風氣,推廣校內人文藝術發展,營造與發展校園文化。

2.提升學生創造、行銷與競爭的能力。

3.透過個別或集體的創作增進對班級、學校及地區的認同感。

4.整合校內教師力量,整體提昇校園藝文風氣。

三、徵選對象:本校國高中生。

四、評審辦法:由主辦單位邀請相關評審委員進行評審。

五、報名日期:即日起至各類收件截止時間

六、参加方式:1.先填寫報名表(南寧校網公告列印填寫,或到圖書館二樓拿取)

2.每參加一類別,就填一張報名表,不得一表多報。

3.於收件繳交期限內繳交報名表及作品,才算完成報名。

七、徵選項目與說明(含主題、收件日期):

本學年的「喜閱南寧」文創獎徵選項目有四格漫畫、生日海報、攝影、廣告、微電影等五項。 詳細說明如下:

(一)四格漫畫

1.分為「國中組」與「高中組」。

2.收件時間:110年11月30日下午五點前

3.漫畫主題:以南寧校園生活為創作題材。

4.呈現方式:以「四格漫畫」故事形式呈現。

5. 競賽畫紙:由主辦單位提供競賽用畫紙(八開)。

6.使用材料:不拘(水彩、彩色筆、粉筆、色鉛筆、蠟筆等皆可),但不可用電繪。

7.注意事項:(1)僅限個人參賽。

(2)參賽作品一律採紙本形式繳交。

(3)参賽作品、報名表同時繳交報名,每人限一幅作品參賽。

8.評審標準:(1)創意性:50%

(2)主題傳達:30%

(3)技巧呈現:20%

(二)生日海報

1.分為「國中組」與「高中組」。

2.收件時間:110年11月30日下午五點前

3.海報主題:以慶祝南寧高中60歲生日快樂為主題。

- 4.作品要求:(1)参賽作品必需使用主辦單位提供之競賽專用畫紙(4 開),不符規定不 予收件列入評比。
 - (2)繪畫媒材不限(水彩、彩色筆、粉筆、色鉛筆、蠟筆等皆可),但不可 使用電腦合成或電腦繪畫。
- 5.注意事項:(1)可以個人或3人以下團體參賽。
 - (2)參賽作品一律採紙本繳交。((3)限用競賽專用畫紙。
 - (4)參賽作品與報名同時繳交報名,每人限一幅作品參賽。
- 6.評審標準:(1)創意性:50%
 - (2)主題傳達:30%
 - (3)技巧呈現:20%

(三)攝影

- 1.分為「專業相機組」與「行動載具組」。
- 2.收件時間:111年04月26日下午五點前
- 3. 攝影主題: 鯤喜灣的美麗與哀愁(用鏡頭捕捉鯤喜灣產業、環境、人文、的起與落、)
- 4.作品要求:(1)一件參賽作品需繳交 3 張照片,並請註明順序。並搭配「說故事」形 式參賽。
 - (2)参賽作品以一次性拍攝完成之作品為原則,保持完整自然度,若為合 成作品不予收件列入評比。
 - (3)可接受基本數位調整(如:亮度、對比、色階、飽和、曝光、裁切等 基本參數)。
 - (4)作品不得附加內文、署名及浮水印。
 - (5)參賽作品之「數位檔案」,須為有效畫素 800 萬畫素以上(約 2481*3507 pixels以上)之 JPG、BMP、TIFF 三種格式檔案,檔名請註明:班級、座號、姓名-主題名稱.附檔名。例:50301 王大明-晨曦.jpg。
 - (6)參賽作品之「故事文檔」,需以 Word 存檔,檔名與數位檔案之檔名規 定相同。
 - (7)請將參賽作品數位檔案、故事文檔,請於報名時同步上傳至競賽專用 雲端資料夾。
- 5.攝影器材:相機、手機、平板、空拍機等一切可拍攝之器材。
- 6.注意事項:(1)僅限個人參賽。
 - (2)參賽作品一律採**電子檔形式**繳交,以雲端分享或 email 方式寄給圖書館讀者服務組 23060-02@nnjh.tn.edu.tw。
 - (3)參賽作品檔案、報名表同時繳交報名,每人限一幅作品參賽。
 - (4)參賽作品如有拍攝到可清晰辨認的個人,請檢附肖像權使用同意書, 群體、人群則不在此限。
- 7.評審標準:(1)創意性:50%
 - (2)主題傳達:30%

(3)技巧呈現:20%

(四)廣告

- 1.分為國中組與高中組
- 2.收件時間:111年04月26日下午五點前
- 3.廣告主題:南寧形象宣傳廣告
- 4.作品要求:(1)影片長度:10-15秒。
 - (2)影片比例:16:9
 - (3)影片格式: MPEG4、MOV、AVI、MPEGPS、WMV、FLV,須自行 保留原始檔案以備查核。
 - (4)影片解析度: 1920X1080 pixels
 - (5)報名上填寫影片標題、150字內之拍攝理念(word 檔)。
 - (6)可以直接戲魂上身演出,或採用「旁白」敘事方式說故事,可以英語、 中文等語言來錄製。
 - (7)必須附上字幕,影片字幕請一律用繁體中文。
- 5.攝影器材:相機、手機、平板、空拍機等一切可拍攝之器材。
- 6.注意事項:(1)可個人或3人以下團體參賽。
 - (2)參賽作品一律採**電子檔形式**繳交,以雲端分享或 email 方式寄給圖書 館讀者服務組 23060-02@nnjh.tn.edu.tw。
 - (3)參賽作品檔案、報名表同時繳交報名,每人限一件作品參賽。
 - (4)參賽作品如有拍攝到可清晰辨認的個人,請檢附肖像權使用同意書, 群體、人群則不在此限。
 - (5)參賽者應擔保就其參賽作品享有一切著作權利,並無抄襲、剽竊之情事,影片中有利用他人著作或權利(包含文字、影像與聲音等)時,參 審者應取得該著作財產權人或權利人之同意或授權。
 - (6)若有作品不實、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行為,相關法律責任與 損失,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與賠償,與主辦單位無關。
 - (7)參賽作品需為原創、合法之作品,不得重製、抄襲,違反者經查證屬實,將取消參賽與得獎資格、獎位不補、且獎勵追回。
 - (8)參賽作品無論得獎與否恕不退件,且置於本校網頁或 YouTube。
 - (9)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採創用 CC 授權。使用權歸主辦單位,並簽署「著作權讓與同意書」,凡公開展示、播放、公告於本校網頁、YouTube等,不另給酬。
- 7.評審標準:(1)創意性:50%
 - (2)主題傳達:30%
 - (3)技巧呈現:20%

(五)微電影

- 1.分為國中組與高中組
- 2.收件時間:111年04月26日下午五點前
- 3.電影主題:(1)【青春校園、熱血生活】:以各種不同的創意想法來記錄校園生活。
 - (2)【生活微紀錄】:用創意影片述說生活周遭人、事、物的故事與感想。
- 4.作品要求:(1)影片長度:2分30秒-3分鐘。
 - (2)影片格式: MPEG4、MOV、AVI、MPEGPS、WMV、FLV, 須自行保留原始檔案以備查核。(影片比例: 16:9)
 - (3)影片解析度: 1920X1080 pixels
 - (4)報名上填寫拍攝主題、150字內之拍攝理念。
 - (5)可以直接戲魂上身演出,或採用「旁白」敘事方式說故事,可以英語、 中文等語言來錄製。
 - (6)必須附上字幕,影片字幕請一律用繁體中文。
- 5.攝影器材:相機、手機、平板、空拍機等一切可拍攝之器材。
- 6.注意事項:(1)可個人或3人以下團體參賽。
 - (2)參賽作品一律採**電子檔形式**繳交,以雲端分享或 email 方式寄給圖書 館讀者服務組 23060-02@nnjh.tn.edu.tw。
 - (3)参賽作品檔案、報名表同時繳交報名,每人限一件作品參賽。
 - (4)參賽作品如有拍攝到可清晰辨認的個人,請檢附肖像權使用同意書, 群體、人群則不在此限。
 - (5)參賽者應擔保就其參賽作品享有一切著作權利,並無抄襲、剽竊之情事,影片中有利用他人著作或權利(包含文字、影像與聲音等)時,參賽者應取得該著作財產權人或權利人之同意或授權。
 - (6)若有作品不實、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行為,相關法律責任與 損失,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與賠償,與主辦單位無關。
 - (7)参賽作品需為原創、合法之作品,不得重製、抄襲,違反者經查證屬 實,將取消參賽與得獎資格、獎位不補、且獎勵追回。
 - (8)參賽作品無論得獎與否恕不退件,且置於本校網頁或 YouTube。
 - (9)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採創用 CC 授權。使用權歸主辦單位,並簽署「著作權讓與同意書」,凡公開展示、播放、公告於本校網頁、YouTube等,不另給酬。
- 6.評審標準:(1)創意性:50%
 - (2)主題傳達:30%
 - (3)技巧呈現:20%
- ※投稿作品,應為首次發表之作品,未曾公開比賽之作品,並請勿抄襲或利用他人既有之作品,如有違反前述內容,或作品有重製、侵權、誹謗或違反其他法令等情形發生,將取消獲獎資格。八、獎勵辦法:

(一)四格漫畫:國中部、高中部分開比賽。

年級	獎 勵	備註
高中部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600 元。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400 元。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300 元。 佳作二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100 元。	1.得獎者皆嘉獎乙次。 2.若作品未達水準,各獎項得
國中部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600 元。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400 元。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300 元。 佳作二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100 元。	予從缺。 3.凡作品一經錄取皆刊登於 校刊。

(二)生日海報:國中部、高中部分開比賽。

年級	獎 勵	備註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600 元。	
高中部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400 元。	1.得獎者皆嘉獎乙次。
尚中部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3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佳作二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100 元。	2.若作品未達水準,各獎項得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600 元。	予從缺。
國中部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400 元。	3.凡作品一經錄取皆刊登於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300元。	校刊。
	佳作二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100元。	

(三)攝影:國中部、高中部共同比賽。

年級	獎 勵	備註
1.25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800元。	1779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600元。	1.得獎者皆嘉獎乙次。
專業組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400元。	2.若作品未達水準,各獎項得
寸 未 処	佳作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300元。	予從缺。
	入選若干名,獎狀一幀。	3.凡作品一經錄取將擇期於
		, , , , , , ,
行動組	「網路人氣獎」最高票前五名:	校內展出。
1,1 -7,7 (.2.2	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300元。	

(四)廣告:國中部、高中部分開比賽。

年級	獎 勵	備註
高中部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1000 元。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800 元。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600 元。 佳作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500 元。	1.得獎者皆嘉獎乙次。 2.若作品未達水準,各獎項得 予從缺。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1000元。
國中部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800元。
四 中 印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600 元。
	佳作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500 元。

(五)微電影:國中部、高中部分開比賽。

年級	数	備註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1200 元。	
古山如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1000 元。	
高中部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800元。	1.但收4比专收7.上
	佳作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600 元。	1.得獎者皆嘉獎乙次。
	首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1200 元。	2.若作品未達水準,各獎項得
國中部	二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 1000 元。	予從缺。
	三獎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800元。	
	佳作一名,獎狀一幀,禮卷或獎金600元。	

九、公佈得獎名單時程:

(一)得獎名單公布:

- 1.第一期程比賽類別(四格漫畫、生日海報)預定於110年12月公佈於本校網頁;
- 2.第二期程比賽類別(廣告、攝影、微電影)預定於111年5月公佈於本校網頁
- (二)所有獲獎學生均擇期舉行公開頒獎。
- 十、經費來源:由南寧文教基金會或家長會支應。
- 十一、本實施辦法呈 校長核示後辦理。如有未盡事宜,修正後亦同。

台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圖書館週活動

「喜閱南寧」文創獎報名表

参賽隊伍	□個人 □團隊:	_(隊/	名)	班級	
姓名					
作品名稱					
	□四格漫畫(個人參賽)			设名表 F品(八開	,競賽專用畫紙)
	□生日海報(個人或3人以下團體)			及名表 F品(四開,	競賽專用畫紙)
	□攝影(□Email 傳寄、□雲端分享)	作品		□報名表	III
參加類別	□專業相機組,標題:	繳交	_ □\$	□作品(3 張照片、請註明順序) □文字說明 word 檔(「說故事」形式參賽)	
	*寄給圖書館讀者服務組 23060-02@nnjh. tn. edu. tw	細		答作權讓與「 及名表	司意書
	□廣告(Email 傳寄、□雲端分享) *寄給圖書館讀者服務組 23060-02@nn jh. tn. edu. tw	自自		F品(MPEG4 公須附上字	、MOV、AVI、MPEGPS、WMV、FLV 幕)
	『可給國音階頭右MX份組 20000-02⊌III JII, tII. Euu. tW			C字說明 wo 答作權讓與「	rd 檔(150 字內之拍攝理念) 同意書
				B名表 EL(MPEGA	、MOV、AVI、MPEGPS、WMV、FLV
	□微電影類(□Email 傳寄、□雲端分享) *寄給圖書館讀者服務組 23060-02@nn jh. tn. edu. tw		必須	頁附上字幕)	
				李作權讓與	

◎備註:

- 1. 攝影、廣告、微電影類作品統一以電子檔繳交(包含作品、報名表、著作權讓與同意書),信件 附件必須包含報名表、投稿作品,寄至以下繳件信箱:圖書館讀者服務組 23060-02@nnjh.tn.edu.tw,信件標題請註明:喜閱南寧文創獎投稿(類別)。
- 2. 作品收到後會進行「回覆確認」,方為報名完成。
- 3. 作品須在徵件日結束前繳交:
 - (1)四格漫畫、生日海報:自即日起至110年11月30日止。
 - (2)攝影、廣告、微電影:自即日起至111年4月26日止

台南市立南寧高中中學喜閱南寧文創獎

著作權讓與同意書

- 1.本人聲明並保證參賽作品為本人之原創與版權所有(未參加過其他比賽或公開發表使用之作品),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除自負應有法律責任外,經評選委員會裁決認定後取消獲獎資格;如已發給獎狀、獎金時,甲方願歸回所領獎狀、獎金,並賠償乙方因此所受之損失。
- 2. 本人同意參賽獲選作品之著作財產全授權讓與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永久使用,對其參賽作品一切圖像或任何表現形式的全部權利,全部轉讓給臺南市立南寧高中中學,惟保留其著作人格權並同意不對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行使著作人格權。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擁有於網路宣傳、發表、出版、布置、展覽、刊登報章雜誌或印製書冊等使用權利,不另給酬。

著作權讓與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簽署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